

苏东坡这个人

◎ 史钧

苏东坡

这个人

◎ 史钧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苏东坡这个人 / 史钧著. —南京: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09.8

ISBN 978-7-5399-3286-6

I. 苏... II. 史... III. 苏东坡 (1036~1101) —人物研究 IV. K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06177 号

书 名 苏东坡这个人

著 者 史 钧

责任编辑 黄孝阳

责任校对 张松寿

责任监制 卞宁坚 江伟明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http://www.jswenyi.com>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照 排 南京凯建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印 刷 南京理工大学印刷厂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开 本 718×1000 毫米 1/16

字 数 230 千

印 张 16

版 次 2009 年 8 月第 1 版, 200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99-3286-6

定 价 24.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 录

引子	1
一、眉山出了个苏东坡	4
二、混在凤翔	26
三、故乡往返	39
四、不喜欢变法	47
五、情色满西湖	61
六、老夫聊发少年狂	79
七、无趣的徐州	97
八、乌台诗案	112
九、双规在黄州	125
十、赤壁	137
十一、见王安石去	150
十二、终于做了翰林	169
十三、京城斗嘴	186
十四、筑了一条苏堤	205
十五、没有安稳日子	213
十六、越来越惨淡	225
十七、失望一生	237
十八、任人评说吧	245

引 大一 老子 个一，人知意得而四个一，人知白黑真率个一，人知能自知自个

。美不益德而，平不益是，今古知艺有，就天期采文其。人知人
而知得步，知强已而太服我白自能白，事康平不，知康平与自能白不有得步

。白而而能白而能白而能白，白不而能，孝八十而能白而能白
至而能白一，文士等四门而能白而能白，中《首而能白而能白》中

”。事而能白而能白，白太率，而能白而能白，而能白而能白”；而

“而能白而能白，而能白而能白”，“文而能白而能白”而

。下而能白而能白，而能白而能白，而能白而能白，而能白而能白

而能白而能白”。“王美金而能白而能白”，而能白而能白而能白，中《首而能白而能白》中
“而能白而能白，而能白而能白，而能白而能白，而能白而能白”，而能白而能白而能白”。

那还是很久很久以前，宋朝年间，据说有一位勤奋的学者，花了很大的精力，写了一本很玄妙的书，名为《老子解》，想请一位著名的评论家给写篇评论。

这位评论家非常严谨，拿到书后，看了又看，读了又读，品了又品，最后终于横下心来，写了一篇非常低调的评论，说：这本书写得很好，好得离谱，让人“读之不尽卷，废卷而叹”，如果“战国时有此书”，就不会有商鞅和韩非这两个坏蛋了；如果“汉初有此书”，那么孔子和老子肯定会合而为一；如果“晋宋间有此书”，那么佛家和道家就会变成一家。这么牛的一本书，我一直都在找，头发都找白了，“不意老年见此奇特”，真是幸运！

知道这个低调而严谨的评论家是谁吗？

是苏哥哥苏轼苏子瞻，号东坡。

知道这个写了《老子解》的学者又是谁吗？

是苏弟弟苏辙苏子由。

上面引号里的文字，是苏轼《跋子由老子解后》一文中的原话。

在苏哥哥的文集中，对自己弟弟这种凶狠的表扬到处都是，唾手可得。在

《书子由超然台赋后》，他这样评论苏辙的文章：“子由之文，词理精确。”有时写得比哥哥我差那么一点点，但“至于此文，则精确高妙，殆两得之，尤为可贵也”。

一个人，一个古人，一个有胆量如此猛拍自己弟弟马屁的古人，必将是一个惊世骇俗的人，一个高风亮节的人，一个卓越不凡的人，一个不拘一格的人，一

个自吹自擂的人，一个率真坦白的人，一个风流俊逸的人，一个能骗倒一大批女人的人。其文采照天地，诗艺越古今，虽过千年，而粉丝不绝。

苏哥哥不但拍自己弟弟时下手狠毒，在拍自己好朋友的马屁时，也照样可以使出降龙十八掌，猛拍不已，直至把马拍死在地而后已。

在《书黄鲁直诗后两首》中，苏哥哥是这样表扬苏门四学士之一的黄庭坚的：“读鲁直诗，如见鲁仲连、李太白，不敢复论鄙事。”

又说“鲁直诗文”，“格韵高绝，盘飧尽废”。

就是说，读黄庭坚的文章，饭都不用吃了。

在《答黄鲁直》中，苏哥哥讲得更直接：“此人如精金美玉。”“将逃名而不可得。”想不成名都难。“其超逸绝尘，独立万物之表，骛风骑气，以与造物者游”，非常的玉树临风。

在《书鲜于子骏楚词后》中，又猛烈歌颂鲜于子骏。“鲜于子骏作楚词《九诵》”，“独行吟坐思”，“寤寐于千载之上”，“追古屈原宋玉”，和屈原宋玉等人在“冥冥”之间成为好朋友，足以“续微学之将坠”，其成就登峰造极，无人可追，“可谓至矣”。

在《文与可飞白赞》中，表扬文与可的书法绝世精彩：“美哉多乎，其尽万物之态也，霏霏乎其若轻云之蔽月，翻翻乎其若长风之卷旆也，猗猗乎其若游丝之萦柳絮，袅袅乎其若流水之舞荇带也，离离乎其远而相属，缩缩乎其近而不隘也。”

吹捧的文辞是用了不少，看着有点眼晕，不明就里的还以为这是在描写一群乱飞的麻雀，反正读完以后仍然不知文与可的毛笔字写得到底是什么样子，大概就是好吧。

在《书黄道辅品茶要录后》一文中，苏轼对于一个会品茶的朋友由衷敬佩，称其“博学能文，淡然精深”，是一个“有道之士也”。说这个人写的关于喝茶的文章，“委曲微妙，皆陆鸿渐以来论茶者所未及”。要不是人生境界奇高，“至静无求、虚中不留”的话，谁能“察物之情如此其详哉”？其理精而韵高，“为世外淡泊”，今已无人可比。

这个黄道辅地下有知，估计也会喜得活来死去。一篇写喝茶的文章能被苏轼如此吹捧，也算是没有白泡那么多茶叶了。

他不但在拍别人马屁的时候下手毫不留情,就是拍自己马屁,也绝不手软,该出手时就出手。在《自评文》中,对自己的文章有这样一个评价:“吾文如万斛泉源,不择地皆可出。在平地滔滔汨汨,虽一日千里无难。及其与山石曲折,随物赋形,而不可知也。所可知者,常行于所当行,常止于不可不止,如是而已矣。”

难道宋代就没有“谦虚”这个词么?

苏哥哥并不在意这些,在给弟弟苏辙的书信中说:自己曾前后和过陶渊明的诗“凡一百有九”,“至其得意,自谓不甚愧渊明”。在《书渊明东方有一士诗后》,则更是直截了当地说:“我即渊明,渊明即我也。”

可惜的是,自从中了进士以后,他经常被人搞得难看,常有归隐田园之意,到处发表自己的田园思想,但直到老死,他也没有归隐过一天。陶渊明地下有知,不知会不会气得砸掉自己门牙。

不要急,在《苏轼全集》中,如此赤裸裸地表扬别人赞美自己的文章俯拾皆是,而这只是其为人的一個方面。

在交友方面,他毫无原则可讲,趋炎附势,肉麻无趣;在对待女人方面,则是自怜自恋,享乐为上,矫情伪饰,玉冷烛红;在写诗为文方面,轻狂冗白,充满低级趣味,备受追求肤浅文化的文人追捧,千年以来大行其道;尤其醉心功名,逢迎拍马,彻底不讲气节,千方百计力搏上位,一旦失意,立马猛吃酸葡萄,嘲讽歪曲,指桑骂槐,满腹牢骚,无所不用其极。

更重要的是:他对政治没有任何真知灼见,只凭书本知识和个人意气,就全力反对王安石富国强兵的变法事业。虽然也提出了一些政治主张,意图实现自己“治国平天下”的大志,表明自己真的是“奋厉有当世志”,完全可以“致君尧舜”,并且自信“此事何难”?但实在是清谈误国,可以看其文字——毕竟诗文大家,文章花团锦簇——但其文字后面的政治胸怀、视野、思想深度、治国理念等,完全不可与王荆公相提并论。

苏轼是中国古代文人大玩名士风度的优秀代表,其直接的人生目标就是追求享乐和出名。而其在失意时的所作所为,则足以担当阿Q精神的原始祖先。他对中国文人的影响很大,被公认为是一位豁达坦荡的世外高人。

本书就是专门来揭他老底的。

一、眉山出了个苏东坡

苏轼字子瞻，四川眉州眉山人。

眉州苏姓源自唐朝一个没有出息的宰相苏味道，这个人其实没有什么味道，号称“模棱宰相”，做事没有原则不讲信誉，只要能讨好上级就行，对武则天奴颜婢膝，谄媚无骨，最后仍被贬为眉州刺史，于是就在眉州留下一支苏姓。过了三百多年，出了苏轼苏辙弟兄两个，带着老子苏洵也出了名，眉州苏家自此便扬名天下。

苏轼的老爸苏洵，原本是个混混，“少独不喜学，年已壮，犹不知书”。快到三十岁时，突然觉悟，发狠读书。《三字经》上说：“苏老泉，二十七，始发愤，读书籍。”这句话对后世影响很大，人们都以为读书迟点不是什么可耻的事情。

苏洵有一把骨气，弄了几本书，死读了十几年，直到四十八岁，终于没有考取功名，眼看自己是没戏了，总还算有点盼头：两个聪明的儿子已经长大了。

苏轼生于公元一〇三六年十二月十九日，其时正是大宋仁宗景祐三年。据说这个小孩出生之后，苏家四周的花草树木全都枯萎了，非常玄乎。

苏轼十岁左右的时候，老爸苏洵扔下家人独自外出混世界去了，“父洵游学四方”，直在外面晃荡了两年，才“自虔州归”。老爸不在家时，苏轼就跟着母亲读书。小家伙脑瓜灵光，读什么会什么，这样一搞，“博通经史”就不是什么难事。后来写文章，“日数千言”，渐显文豪本色。

苏家兄弟互相吹捧是一种传统美德。苏辙在《东坡先生墓志铭》中记下一则别人没听过的故事：母亲程氏对苏轼“读东汉史至《范滂传》”，读着读着就“慨

然太息”。这时，十岁的小哥哥问母亲：我要是学做范滂，母亲会同意吗？

程氏回答说：如果你能做范滂，“吾顾不能为滂母耶”？

写到这里，苏辙给哥哥写了一句非常有名的评语，说哥哥十岁时就已经“奋厉有当世志”。

这个范滂，是汉朝时一个很有种的人，在党锢之祸中敢跟宦官过不去，结果被人家揪了起来，关在牢里等着处死。老母亲来探望范滂，很大方的对儿子说：你放心去死吧，能留下一个好名声，我就很满意了。

苏轼十岁时就以范滂做榜样，看来是想做一个很勇敢的人了。华盛顿十岁时亦只是一个砍了樱桃树还会撒谎的真实的小孩子而已。

真是一代天骄旷世奇才！

可笑的是，后来他在“乌台诗案”中险些被搞死，直被吓得手软脚轻，心慌神乱。那时他大概早把十岁时吹过的大牛忘到茅坑里去了吧，那是一件很没面子的事情！

当然，这些事情苏辙是不会提起的，他在《栾城集》中写下很多故事吹捧他老哥。

说兄弟俩小时候经常出门乱跑，“有山可登，有水可浮”，哥哥苏轼总是能第一个上去。遇上山高峰险的地方上不去，兄弟俩就会怅然而归。但苏轼改日一定会“翩然独往”，然后“逍遥泉石之上”，“酌水而饮之”。最后，苏辙非常崇拜地加了一句说：“见者以为仙也。”

一个十几岁的小孩爬山玩水，也能被比成神仙，兄弟俩互相拍马的力度未免大了点。后面会说到一则苏轼和章惇一道爬山探险的故事，似乎才更能说明他的勇气到底有多大。

章惇和苏轼自小就是好朋友。有一天章惇“坦腹而卧”，苏轼来找他玩儿。见了章惇的肚子，就很暧昧地拿手“摩其腹”。章惇问：苏轼老弟，你以为我肚子里都是什么东西？

苏轼想了想说：大概“都是谋反的家事”。

章惇听罢大笑而起。

本来两人关系一直不错，甚至他因讽刺新法而被朝廷法办，章惇也能够不顾危险挺身为他辩解。就这样一对好朋友，却因苏轼反复无常的表现，竟至发

展成为仇敌，也足以让后人一叹！

苏家家境不错，特别是母亲程氏身出名门，且颇有生意头脑，所以，尽管爷三个都待在家里死读书，日子也还过得去。他们有个邻居也挺有钱，家里一个女儿长大了，经常听到苏轼读书的声音，不免春心萌动，“一夕来奔”，想和他拥抱一下，但“苏公不纳”，好像很有原则似的。那个有钱人家的小姑娘可能长得也挺可爱的，苏家就“约以登第后聘以为室”，许诺等到苏轼考取进士以后再娶人家。

可是，在苏轼考上进士后，早已“别娶仕宦”。过了很久，有一天苏轼突然想起了这个小姑娘，就四处“访问其所适何人”，才知道小姑娘已经“守前言不嫁而死”。

苏轼觉得惭愧了。

乌台诗案后被贬至黄州时，与平日的诗酒飞扬相比，日子过得不免孤独寂寞，意态幽冷，一日静夜，隔着满院疏离摇摆的梧桐叶，对着高挂在天空的一弯缺月，提笔写了一首词，《卜算子·黄州定慧院寓居作》：

缺月挂疏桐，漏断人初静。

谁见幽人独往来？缥缈孤鸿影。

惊起却回头，有恨无人省。

拣尽寒枝不肯栖，寂寞沙洲冷。

据说“幽人独往来，缥缈孤鸿影”，就是指当年的那个邻家女孩。苏哥哥因为自己负心，现在想来，只觉“惊起却回头，有恨无人省”，对那个女孩“拣尽寒枝不肯栖”表示无尽的愧疚，现在自己政治上备受打击，才觉得“寂寞沙洲冷”。

这是宋人李如簾在《东园丛说》中记下来的一个故事。李如簾指“寂寞沙洲冷”原本为“枫落吴江冷”，正指那个邻家女孩不嫁而亡的伤心往事。

而李如簾的资料则来自苏轼的侄女婿亲口所言，苏洵为此还亲自向邻家写过一篇辞亲信，如此一来，这个故事就比较可信了。

更有意思的是，最后一句如果是“枫落吴江冷”的话，还有另一层意思。“吴

江”实指苏州，正是珠圆玉翠烟花雾柳之地，有人据此以为苏轼是在怀念一位相好的苏州歌妓。

一〇五四年，苏轼十九岁，长得很成熟了，娶眉州青神王方的女儿王弗为妻，其年王弗十六岁，正水灵着，可惜只跟着苏轼过了十一年，二十七岁时一病而死。

第二年，苏洵开始为儿子筹备进士考试的事情。两个儿子虽然聪明，书也读了不少，可仍然不能掉以轻心。于是苏洵领着两个儿子，长途跋涉，远游成都，前去拜见四川首长张方平。

可能苏家也准备了不少礼物，张方平对苏家爷三个格外看重，对苏轼“一见待以国士”。自此以后，两家结下了不解之缘，兄弟二人“皆得出入于门下”。苏轼更是以父事张方平，等于认张方平做了干爸。

张方平也是很牛的一个人，打小就聪明，看书过目不忘，性格高傲，很少有人能入他的法眼。他刚见苏洵时，问：你两个儿子现在看什么书？

苏洵有点骄傲地说：老大正“再看《汉书》”。

张方平非常牛气且不以为然地道：“文字尚看两遍乎？”意思是说，看书就是要过目不忘，任何书看一遍就可以了，哪用得着看两遍？

苏洵心情沮丧的回到家，非常自卑地把这话对苏轼说了。不料苏轼根本不买账，极为自信的顶了一句：“此老特未知世间人尚有看三遍者。”

原来苏轼曾经三次手抄《汉书》，所以有此一吹。

无论如何，在张方平的介绍下，苏轼迅速结交了一大批朋友，苏家从此开始出名了。

苏洵这一趟拜见张方平的目的非常明确，就是为了拿到张方平的介绍信。他在给张方平的《上张侍郎第一书》中，先是羞人答答地说两家的关系其实是很光明正大的，“虽暴之天下，皆可以无愧”。现在却有一件难以启齿的私事相求于张方平，“将以屑屑之私，坏败其至公之节”。苏洵啰里啰唆地说，自己非常不好意思，“今欲忍而不言而不能，欲言而不果，勃然交于胸中，心不宁而颜忸怩者累月而后决”。

这件让苏洵搔首弄姿难以出口的私事到底是什么呢？当然是为“二子轼辙”了。

苏洵说这两个儿子没有什么教养，“不知他习”，也不懂什么礼数，“进趋拜跪，仪状甚野”，“而独于文字中有可观者”，兼之“年少狂勇”，“以为天子之爵禄可以攫取”，而且听说“京师多贤士大夫”，我们非常想去结交一下，“因以举进士”。

老苏非常谦虚，说自己看来是不行了，“以懒钝废于世，誓将绝进取之意”，只是想让两个儿子出名。现在我们没有什么本事，好在“明公居齐桓、晋文之位”，是国家高级干部，想办什么事情都非常容易，“何求而不克”？

苏洵最后毫不客气的痛拍张方平马屁，说：“轻之于鸿毛，重之于泰山，高之于九天，远之于万里，明公一言，天下谁议？”千万请张方平对两个儿子“引而察之”，最好能让兄弟俩一战成名。

张方平看了苏洵的信，被捧得有点晕乎，差点不知道自己是谁了，简单客气了一句：“吾何足以为重。”这件事怕是还得求求欧阳修才行。

当年欧阳修追随范仲淹搞庆历新政失败后，张方平接任御史中丞，曾对欧阳修“弹击以前事，二人遂结怨”，互相鄙视对方，“素不相能”，关系非常恶劣。

张方平聪明，知道自己和欧阳修关系虽不好，但如果亲自写信给欧阳修，欧阳修一定会对他推荐的人才另眼相看，这样才能体现出欧阳修的所谓君子气度来。于是张方平不假思索，替苏家“作书办装”，给在京的高干韩琦和欧阳修写了推荐二苏的信，“使人送至京师”。

北宋的时考进士，首先要在当地考中举人，然后进京参加礼部考试，再复试一次，最后接受皇帝在朝堂上的面试，面试成绩第一名就是状元。这个进士考试程序还是相当规范和公平的。首先，很多人都有资格参加考试，对于家穷路远的考生，国家甚至提供进京考试的食宿路费。为了保证考试结果公平，主考官不得与考生有亲戚关系，否则需要回避。考生的试卷被部分密封，不让主考官看到考生的姓名和学号，这就是所谓的糊名制度。有的考生聪明，故意在卷子上留下特殊标记，或者有的人字体奇怪容易认出来，批卷子的时候就有作弊的可能，为此又发明了誊录制度，专门弄一批人把所有考生的卷子再抄写一遍，然后由考官批改。这样一搞，作弊就难了。

锁院制度也是在那时形成的，就是把考官锁在一个院子里，不让他们出去乱玩，这样就可以避免泄露试题。

且说苏洵父子三人进京以后，由于有张方平的介绍，果然受到了韩琦和欧阳修的照顾。欧阳修最喜欢吹牛，和苏轼特能谈得来，两个大文人一见面就有无穷话说。苏轼知道，自己有戏了。

果不其然，在礼部考试初试中，命题作文的题目是《刑赏忠厚之至论》。欧阳修看了苏轼的文章后，觉得写得很好，“以为异人，欲冠多士”，但因为没看到考生姓名，又怀疑这是自己门下弟子曾巩所作，只好把这篇文章列为第二名。

在复试中，考《春秋》对义。因为是面试，苏轼能说，看的书多，公关工作做的也好，自然得了个第一。正当他以为状元唾手可得之时，仁宗皇帝却取章惇的侄儿章衡为状元，苏轼只是“中进士乙科”，连榜眼都没混到手。

苏轼的好友章惇也考中了进士，却因为“耻出于侄下”，羞怒之下，不接受朝廷任命，卷铺盖回家复习去了，以备下届再战。

先把苏轼的成名作《刑赏忠厚之至论》拿出来谈一谈。

这篇文章被收入《古文观止》，是被文人们津津乐道的传奇性的范文，不妨来细细欣赏，全文如下：

尧舜禹汤文武成康之际，何其爱民之深，忧民之切，而待天下之以君子长者之道也！

有一善，从而赏之，又从而咏歌嗟叹之。所以乐其始而勉其终。

有一不善，从而罚之，又从而哀矜惩创之，所以弃其旧而开其新。

故其吁俞之声，欢忻惨戚，见于虞夏商周之书。

成康既没，穆王立，而周道始衰，然犹命其臣吕侯而告之以祥刑。其言忧而不伤，威而不怒，兹爱而能断，惻然有哀怜无辜之心，故孔子犹有取焉。

《传》曰：“赏疑从与，所以广恩也；罚疑从去，所以谨刑也。”

当尧之时，皋陶为士。将杀人，皋陶曰：“杀之”，三。

尧曰：“宥之”，三。

故天下畏皋陶执法之坚，而乐尧用刑之宽。

四岳曰“鲧可用！”

尧曰：“不可！鲧方命圯族。”

既而曰：“试之！”

何尧之不听皋陶之杀人，而从四岳之用鲧也？然则圣人之意，盖亦可
见矣。

《书》曰：“罪疑惟轻，功疑惟重。与其杀不辜，宁失不经。”呜呼！尽
之矣！

可以赏，可以无赏，赏之过乎仁；可以罚，可以无罚，罚之过乎义。过乎
仁，不失为君子；过乎义，则流而入于忍人。故仁可过也，义不可过也。

古者赏不以爵禄，刑不以刀锯。赏之以爵禄，是赏之道行于爵禄之所
加，而不行于爵禄之所不加也。刑之以刀锯，是刑之威施于刀锯之所及，而
不施于刀锯之所不及也。

先王知天下之善不胜赏，而爵禄不足以劝也；知天下之恶不胜刑，而刀
锯不足以裁也。是故疑则举而归之于仁，以君子长者之道待天下，使天下
相率而归于君子长者之道。故曰：忠厚之至也！

《诗》曰：“君子如祉，乱庶遄已。君子如怒，乱庶遄沮。”夫君子之已乱，
岂有异术哉？时其喜怒，而无失乎仁而已矣。

《春秋》之义，立法贵严，而责人贵宽。因其褒贬之义，以制赏罚，亦忠
厚之至也。

此文是苏轼政论性文章的代表，他常用的几种惯用写作手法在这里都有所
体现：先立一个论点，然后围绕这个论点用无数手法展开地毯式论证，论证语言
通顺但说理牵强，论证资料繁杂但技法单一，无外乎大量引经据典又常出史料
错误；信手编造故事有时却驴头不对马嘴。然后用一系列的排比借喻等修辞手
段以强化论证效果，其文字整齐，用词有力，句读朗朗，议论纷纷，如繁花迷眼满
天飞星，大有啰唆缠夹之嫌。总体上行文优美，只有一个小小的缺陷难以服人，
那就是论点往往是错误的，或者是无聊的。

梁启超在《王荆公》一文中，对苏轼的政论性文章有一个评价：“东坡之文美
矣”，可是内容不纯正，基本是“纵横家之言也，词往往胜于理，其说理虽透达，然
每乞灵于比喻，已足征其笔力之不足。其气虽盛，然一泄而无余，少含蓄纤郁之
态”。“东坡学庄列，而无一文能似庄列”。“以东坡文比荆公文，则犹野狐禅之
与正法也”。拿“荆公上仁宗书与东坡上神宗书合读之，其品格立判矣”。

梁任公此言非虚，欧阳修也曾评王安石文章说：“王介甫之文，更令开阔，勿造语。”并有一诗赠王安石，把王安石与李白韩愈相并提：

翰林风月三千首，吏部文章二百年。

老去自怜心尚在，后来谁与子争先。

再看欧阳修对苏轼文章的评论：“读苏轼书，不觉汗出，快哉！”

仅依欧阳修的个人看法，即可知苏轼行文的轻狂外露浮华冗杂与王安石之深刻简洁冷峻内敛，两种风格高低立明，不可同日而语。

后面会陆续读几篇他的策论文章代表作，其行云流水般的语言令人慨叹，读三篇以内绝不会让人头疼，一旦超过三篇，所有美文立马会变成《大话西游》里的唐僧，啰唆寡淡牵强附会，能让人想起蚊蝇三千愁烟万里，不是一般的烦心，是非常的烦心。

《刑赏忠厚之至论》因为是应试文章，写来还是有所收敛的，不过表达了儒家“仁可过，而义不可过”的传统思想而已，且啰唆风格已渐露峥嵘。

开篇，苏轼写道：从前，一些品德好的领导人是非常关爱人民的，有人做了好事，不但有赏，还唱歌给他们听。有人做了错事，在处理之后，并不鄙视他，相反还会同情他，希望他能悔过自新洗心革面再做好人。再往后，就一代不如一代了，王道开始衰落，世风日渐低落，不过总的来说，仍然能坚持慈悲为怀，因而受到了孔子的表扬。

这里是拉了几张虎皮来给自己的论点立威，效果还不错。接着就要借古书亮出自己的论点了。说，万一搞不清是不是应该给某人奖赏，还是赏了好，不要在乎那几个小钱；当搞不清是不是应该处理某人时，那就不要处理了，把他放回家安心过日子吧。这两种做法都可以笼络人心。

往下来，就开始编故事了，说尧帝时代，法官皋陶非常严厉，曾连续三次坚持要杀一个犯人。好在尧帝大度，三次要求放人。正因为如此，老百姓都害怕皋陶心狠，而赞美尧帝是个好领导。

一般来说，他绝不会只举一例的，他又讲了尧帝同意试用一个犯过错误的干部的故事，来进一步说明尧帝心肠好。

讲完故事，再引经典，用《尚书》里的一段话来强化自己的论点，那就是：罪行没有搞清楚时，应该从轻处理；功劳弄不明白时，也可以从重奖励，大家都评一等功拉倒。与其错杀无辜，不如执法不严。

这就是“忠厚”。

现在，就可以亮出自己的论点了：“可以赏，可以无赏，赏之过乎仁；可以罚，可以无罚，罚之过乎义。过乎仁，不失为君子；过乎义，则流而入于忍人。”一句话，“故仁可过也，义不可过也”。

也就是说，心肠太好，仍然是君子；而执法过严，不免就有点残忍了。因此，苏轼的论点就是，宁愿心肠好放过坏人，也不要执法太严冤枉坏人。

为了让自己的论点更有说服力，苏轼接着编，说“古者赏不以爵禄，刑不以刀锯”，然后又从反面证明这个做法是非常正确的。

这样一搞，只要同志们都“以君子长者之道待天下”，“使天下相率而归于君子长者之道”。时间一长，天下大同，举世皆庆。

本来可以收尾了，却又来了一段经典：《诗经》上讲，君子一高兴，天下就太平；君子一生气，天下也会太平。难道君子会变戏法吗？不是的，他们也就是该高兴的时候高兴，该生气的时候生气。只有一个总的原则不能变，那就是要以慈悲为怀。

引完《诗经》，再引《春秋》：说立法要严，但处理要宽，要根据《春秋》大义来决定赏罚，也是忠厚到极点了。

这篇文章，短短六百多字，引用经典达四次之多，一百多字。然后自己编了个故事又是一百多字，一再讲古人如何如何，却闭眼不看现状应该怎样，遍地空谈，不切实际，是苏轼为文风格的典型之作。其内容，基本是儒家所谓“春秋决狱”精神的一个翻版，根本没有什么新意，也就是一个有知识有水平的农村老太太在大卖好心肠，不住的唠叨着要积德行善而已。

其时法治思想已经不断成熟，“春秋决狱”的做法在宋代渐已式微，成文法的立法形势日趋明确。苏轼却仍在啰唆什么以“仁义”定赏罚，以含混“忠厚”为优秀，以乡愿式的所谓好心肠来定案量刑，赏不公，罚不明，思想落后，观点陈旧，本不值一驳。不过，这违反历史潮流的提法却深合儒门走狗们的心意，千年以来，赏析不断，追捧不绝，一直被奉为经典。

喜欢喝酒的欧阳修看了这篇文章后，大感惊艳。苏轼在老年所作的《太息一篇送秦少章归京》中回忆说，“昔吾举进士，试名于礼部”，“欧阳文忠公见吾文”，立马表扬我说，“此我辈人也，吾当避之”。

可见他到老都对此事津津乐道难以忘怀。

这次考试也惹了点小麻烦。

这篇文章传到欧阳修手上时，“已为他考官斥落矣”，幸好欧阳修留了个心眼，把苏轼的文章提了出来和另一主考官梅尧臣共同欣赏，两人都搞不清文章里皋陶杀人的典故出自哪里，梅尧臣就问欧阳修：“此出何书？”

欧阳修一时也不知道典出何处，就糊弄了一句：“何须出处？”

两人都不相信苏轼会信口乱扯，彼此互相安慰说，“此郎必有所据”，只恨我们两个都记不得罢了。

等见了苏轼后，欧阳修就直接问此事何典。苏轼不想直说，就骗老欧说：这个故事在《三国志·孔融传》的注释里。

老欧一听，急忙回家翻书，找了半天也没找着，只好“他日再问坡”。这次苏轼知道瞒不住了，就忽悠老欧说：当年曹操抢了袁熙的老婆给儿子曹丕，孔融想劝曹操不要这么胡搞，就说，“昔武王以妲己赐周公”，曹操没听过这事，问孔融典出何处，孔融回：“以今日之事观之，意其如此。”

然后苏轼招供道：我文章里那个皋陶杀人的典故，“某亦意其如此”，只是想当然耳，“何须出处”？

欧阳修和梅尧臣听罢，当下大为惊骇，这种信口胡扯的事情也敢拿出来当成史料作为论据，创意是有了，但把传奇当成学术，其做事原则由此可见一斑。

这事在欧阳修那里算是糊弄了过去，其他考生知道后，仍大为不服，“时士以剽裂为文，訕公者成市”，聚众大骂苏轼和欧阳修，“群嘲聚骂者动满千百”，并指责欧阳修作为主考作风不正，不讲原则，一直闹到仁宗皇帝那里。可架不住欧阳修早在仁宗那里打过招呼，说要搞文风改革，可能会出点事情。仁宗也不懂文学，按下此事没有追究。

苏轼不单在作文中弄假，在考试时还会作弊。

先是在初试的时候，他有个题目搞不明白，只能“对案长叹”，然后就拿眼偷看弟弟。苏辙见了，对着哥哥“把笔管一掉而以口吹之”。苏轼多聪明啊！立马